

བོད་ཁྲིའུ་ལྷ་ས་རྩི་བདེ་ཚུས་ཀྱ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拉萨市公安局文件

拉公通〔2021〕79号

**关于成立拉萨市公安局预决算信息公开
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**

各县（区）公安局、局直各部门：

为规范部门收支行为，强化预决算约束，加强对预决算的管理和监督，建立健全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<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>的通知》和区、市财政部门相关要求，现拟成立拉萨市公安局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依法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

作，切实强化内部管理，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的预决算制度，保障社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为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到位、责任到人，现成立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	代 利 刚	副市长、市委国安办主任、市公安局局长、督察长
副组长：	谢 公 瑾	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、交警支队支队长
成 员：	杜 厚 安	警务保障支队政委
	高 巍	办公室副主任
	扎 西	警务保障支队副支队长
	强 巴	刑警支队支队长
	季 昆	国保支队支队长
	米 玛	监所管理支队支队长
	杜 国 强	交警支队副支队长
	顿珠次仁	特警支队副支队长

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警务保障支队财务科。

三、任务分工

牵头部门：警务保障支队

协助部门：局各二级财务独立核算单位，局办公室

主要任务：由局各二级财务独立核算单位提供本单位预决算公开信息资料，警务保障支队负责拉萨市公安局预决算公开信息汇总、审核、公开，局办公室协助警务保障支队出台预决算公开

领导小组文件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提高认识。各部门要充分认识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切实增强责任意识，坚决把思想统一到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区、市财政部门的决策部署上来，动员一切力量、克服一切困难，绝不漏掉任何一个漏洞和盲区，周密严谨地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。

(二)强化措施。各部门要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，坚决克服松懈、懒惰思想，切实做到精力不分散、工作不动摇、责任不放松，持续不断开展好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，为保障社会经济平稳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(三)明确责任。各部门要明确任务分工，坚决杜绝相互推诿扯皮。恪尽职守，尽职尽责，雷厉风行抓好落实，对每一条数据都要反复审核，防止出现错别字上网等现象，及时查纠预决算公开工作薄弱环节，有力推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抄送：普卫东、代利刚，本局各位局领导
拉萨市公安局办公室

2021年2月8日 印发